

山西省商务厅

晋商资函〔2020〕22号

山西省商务厅关于在疫情防控形势下做好全省外商投资企业复工复产工作的通知

各市商务局，临汾市、朔州市促进外来投资局：

根据《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统筹做好疫情防控和重点工作及群众生产生活保障的通知》（晋政办发〔2020〕10号）要求，为统筹做好全省外商投资企业复工复产工作，确保完成稳外资的工作目标，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积极宣传，引导外商投资企业制定疫情防控工作方案和复工复产实施方案，统筹做好防疫和复工工作。落实落细各项防控措施，把好输入关、扩散关，确保人员安全。严格职工体温检查，外出及多人工作场所必须佩戴口罩，如感身体不适或有发烧等症状，要及时就医就诊。同时要做好办公楼、生产车间、食堂、宿舍等公共场所、人员聚集场所的通风和消毒工作。

二、支持和组织推动外商投资企业复工复产，确保外商投资企业同等享受国家相关金融政策、用工政策、稳企稳岗政策，切实保障外商投资企业合法权益。

三、积极关注企业流动性情况，收集整理企业复工过程中融资、税费、租金等情况，建立台账，跟踪相关问题，积极向有关

部门反映协调解决。密切关注重点外商投资企业的流动性情况，必要时，要主动向当地政府汇报，结合当地实际情况，研究出台减免企业收费的政策，减轻企业负担，帮助企业渡过难关。

四、协助企业解决物流运输问题。各市要落实属地管理，关注企业原材料和产成品调拨转运情况，帮助企业协调交通运管部门解决物流运输问题，使企业顺利复工复产。

五、认真研究稳定企业职工队伍。收集企业用工信息，协调人力资源部门，帮助企业在控制疫情的同时，满足正常用工需求，避免出现大量裁员情况，使劳资双方整体保持基本稳定。协调社保部门，研究解决企业可能出现的社保缴费困难、企业隐性裁员等问题，及时发布用工信息，支持企业间合作互助，维护社会稳定。

六、关注受疫情影响较重的行业复工复产情况，鼓励餐饮等服务行业开展“无接触式”服务。各地要引导支持企业制定配送服务方案，鼓励外资品牌餐饮企业调整经营方式，采取智能化、自动化、信息化等手段，提供“无接触式送餐服务”，减少人员聚集，提供安全服务，确保社会保障供给。

七、支持外资企业纳入重点保供企业。各地要将食品、零售、医药等外资企业纳入到省、市重点保供企业名单，发挥好外资企业在防疫工作中的保障作用，为企业复工复产提供积极支持。

八、帮助企业恢复产能。协助企业认真排查供应商、采购商等上下游客户受疫情影响程度。对外贸出口型外资企业，要及时

通报出口市场国的防疫动态，规避物流等风险，帮助企业在确保安全的前提下，确认复工时间、发货安排等。必要时，要协助企业研究供应备选方案，确保供应和市场销售安全。

九、在做好现有企业复工的同时，积极推动企业加大新投资项目开工力度，推进落实好在建项目。要改进服务方式，采用“网上办、不见面”的审批方式和重大事项预约办理的方式，帮助企业完成前期工作，力争项目早日开工建设，达产达效。

在工作中需要省级层面协调解决的事宜，要及时向省商务厅外资处反映。

联系人：靖振宇 电话：0351-4084380



（此件主动公开）